

首府通报多起文物法人违法案件

本报讯(记者 刘惠)

10月22日,呼和浩特市政府办公厅公开通报了多起文物法人违法案件的处理情况。据介绍,2017年,国家文物局对呼和浩特市文物保护情况进行卫星遥感监测,发现部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地物发生变化。市委市政府立即组织有关部门进行调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严肃追究了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一.玉泉区大召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内违建案(大召是国务院公布的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内蒙古合和置业有限公司于2015年启动“印象江南”二期项目,于2015年10月完工,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

物保护法》第十八条规定。

2.玉泉区社区建设办公室于2015年初启动了办税服务厅项目,于2015年9月完工,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规定。3.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特勤支队于2015年在大召保护范围建设了区域治安警务室,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规定。处理结果:1.对内蒙古合和置业有限公司行政处罚款50万元。2.对时任玉泉区文化体育广电局局长康利霞给予行政记过处分。对玉泉区中蒙医院党支部书记王彦华(时任玉泉区社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给予行政警告处分。3.责令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特勤大队向呼和浩特市政府作出深刻检查。

二.玉泉区席力图召保护范围内违建案(席力图

召和家庙是国务院公布的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6年,由玉泉区旅游局出资,玉泉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交由席力图召使用单位在其保护范围内实施了水冲厕所建设工程。实施单位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规定。处理结果:1.对玉泉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张斌给予行政警告处分。2.对玉泉区旅游局副局长郑岭给予行政警告处分。3.呼和浩特市政府对玉泉区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同时责令玉泉区政府向呼和浩特市政府作出深刻检查。4.责令玉泉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和旅游局向玉泉区政府作出

深刻检查。

三.玉泉区王昭君墓建设控制地带内违建案(王昭君墓是国务院公布的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呼和浩特市苏鲁锭民族文化产业公司于2015年3月在原有建筑基础上自行向外延伸建设了钢结构展厅和蒙古包。项目实施前,该公司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规定。2.呼和浩特市航空学校于2015年至2016年在原校址内自行分别增建了教室、航空模拟仓、食堂、招生办公室。项目实施前,该学校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规定。处理结果:1.对呼和浩特市苏鲁锭民族文化产业公司在原有建筑基础上违法自行向外延伸

建设了钢结构展厅和蒙古包部分进行拆除整改,恢复原貌。2.对呼和浩特市航空学校于在原校址内违法自行增建的教室、航空模拟仓、食堂、招生办公室进行拆除整改,恢复原貌。3.对玉泉区文物管理所所长殷伯义给予行政撤职处分。4.责令玉泉区小黑河镇政府和昭君路办事处向玉泉区政府作出深刻检查。

四.土默特左旗乌兰夫故居建设控制地带内违建案(乌兰夫故居是国务院公布的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乌兰夫故居纪念馆于2016年9月初在故居以东建成参观接待停车场和花池。建设单位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规定。2.土默特左旗塔布

赛乡塔布赛村于2016年9月在故居东侧村活动广场内建成文化休闲长廊。建设单位未履行文物报批手续,违反了《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规定。处理结果:1.对乌兰夫故居纪念馆在故居以东违法建设的停车场和花池进行拆除整改,恢复原貌。2.对土默特左旗塔布赛乡塔布赛村党支部书记章小怀给予行政记过处分,并对塔布赛村委会给予通报批评。3.呼和浩特市政府对土默特左旗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4.责令土默特左旗文化体育广电局向土默特左旗政府作出深刻检查。5.责令塔布赛乡政府向土默特左旗政府作出深刻检查。6.责令乌兰夫纪念馆向土默特左旗政府作出深刻检查。

地铁2号线东二环站主体结构项目通过验收

本报讯(记者 王树天)

记者10月25日从呼和浩特市地铁2号线10标项目部了解到,地铁2号线东二环站于23日通过了主体结构验收,成为10标项目部所属工程第一个完成主体结构验收的车站。

据介绍,10月23日,呼和浩特市地铁2号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设计集团、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等十家公司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对东二环站基坑围护及地基处理、防水

工程、主体结构进行了验收。验收组分为观感质量组、实测实量组以及质量控制资料组三个小组分别进行验收。观感质量组根据《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表》进行现场检查;实测实量组又分为三个小组分别进行验收,对实体强度等进行了检查;质量控制资料组进行了《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以及《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的检查。

在随后召开的东二环站主体结构验收会议上,验收组进行了问题汇总,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分别对车站进行了质量自评报告和评估报告,设计、勘察、测量、业主等单位均对车站施工表示认可,验收组分别对车站现场的观感质量、内业资料、质量自评报告和评估报告等方面进行了评价和总结。专家组认为,东二环路站内业资料整齐完善,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验收项目全部合格,最终大家一致认为东二环站主体结构工程质量较好,同意项目主体结构验收通过,进入下一道施工工序。



一起来跳舞

10月25日,金川工业园区代表队跳起快乐广场舞。当日,由全国广场舞推广委员会指导、自治区社会体育服务中心主办的2018年全国广场舞大赛呼和浩特站比赛开赛,期间共有18支代表队的近400人参赛。本次比赛旨在倡导全民积极参与科学健身活动,营造健康、和谐、快乐的生活氛围。

摄影/本报记者 牛天甲

我区加快推进“法治乌兰牧骑”普法品牌

本报讯(记者 郑慧英)

10月25日,记者从自治区司法厅了解到,我区大力塑造内蒙古普法宣传金色品牌,推动“法治乌兰牧骑”和4K电视终端两项工程,切实打通公共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极大满足群众公共法律服务需求,把这两项工程建成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连心桥”。

“法治乌兰牧骑”是内蒙古普法宣传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解决普法宣传方法单一、效果不好、不接地气的有效途径。“法治乌兰牧骑”之所以受到群众的欢迎和喜爱,并在发展中迸发出强大的生命力,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司法厅、文化厅联合印发了《关于打造“法治乌兰牧骑”普法品牌的通知》,用乌兰牧骑品牌注入普法的内容,有硬性规定,更加提高原有职能,通过乌兰牧骑送法下乡,在乌兰牧骑演出中,播放微电影,开展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丰富了乌兰牧骑的内涵。二是以宁城法治乌兰牧骑为例,形成了由司法队伍组成的乌兰牧骑,增加了一支队伍,专业性非常强,而且队伍正在不断壮大。三是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在全区推动建立业余乌兰牧骑,壮大了“法治乌兰牧骑”的队伍。四是在4K智能机顶盒设置了“法治乌兰牧骑”板块,突出了普法内容,又形成一支更加强大、高效的“法治乌兰牧骑”队伍。

目前,全区各地“法治乌兰牧骑”举行了授旗仪式,正在彩排法治小品、歌曲、“数来宝”等法治文化节目,已经组建的各类业余乌兰牧骑队伍近100余支,举办“法治乌兰牧骑”演出120场次。总的来说,“法治乌兰牧骑”普法品牌和4K智能机顶盒公共法律服务电视终端建设项目取得了一定成效,受到了人民群众的欢迎。

第二届羊绒节即将结束 错过只能再等一年

应广大市民想要购买到货真价实羊绒产品的强烈需求,第二届羊绒节开展并持续热销。本报精心筛选的合作品牌内蒙古娜听古拉羊绒制品以实惠的价格、超高的品质以及款式多样和时尚赢得了青城消费者的高度认可,很多畅销款式几乎都是刚上架即被抢购一空。

此次,直供《北方新报》第二届羊绒节的羊绒产品采用的正是鄂尔多斯山羊的优质山羊绒,山羊

绒细度在13微米至15.5微米之间,长度要求超过6.5厘米。这种规格的山羊绒自然卷曲度高,在纺纱织造中排列紧密,抱和力好,是羊毛的1.5~2倍,保暖性极好,让呼市的冬天更温暖。本次羊绒特卖会按原定计划,仅剩最后5天,请市民抓紧时间到场抢购。

咨询电话:(0471)6608549,凡到达现场扫二维码转发微信好友,即可获赠精美丝巾一条。

文/薄霞